

(GF-2012-0202)

合同编号：ZYXX2026-011

#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校园安全设施提质改造项目（西区  
人车分流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委托人：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监理人：中达路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月28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监理人（全称）：中达路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校园安全设施提质改造项目（西区人车分流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3. 工程规模：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校园安全设施提质改造项目（西区人车分流项目），工程主要内容为：以设计图纸和预算审核清单为准。
4. 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300858.73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金作荣，身份证号码：622102198106280015，注册号：35006502。项目施工监理期，非特殊情况不得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如遇特殊情况必须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监理人需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发函告知委托人，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总监理工程师。

## 五、签约酬金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监理人（全称）：中达路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校园安全设施提质改造项目（西区人车分流项目）；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3. 工程规模：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校园安全设施提质改造项目（西区人车分流项目），工程主要内容为：以设计图纸和预算审核清单为准。
4. 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300858.73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金作荣，身份证号码：622102198106280015，注册号：35006502。项目施工监理期，非特殊情况不得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如遇特殊情况必须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监理人需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发函告知委托人，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总监理工程师。

### 五、签约酬金

监理费合同价按预算审核建安费的 2.86% (即:  $300858.76 \times 2.86\% = 8604.56$  元) (大写: 捌仟陆佰零肆元伍角陆分)。

## 六、期限

1. 施工监理期: 以施工工期为准。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2. 相关服务期限:

(1)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 同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

(2)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至工程审结完毕。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6 年 1 月 28 日。

2. 订立地点: 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贰 份。

委托人: (公章)

广东省新兴中药学校

地址: 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果园路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电话: 0766-2951339

监理人: (公章)

中达路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9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电话: 13729768368

开户名称: 中达路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浮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城南支行

帐号: 7237-7653-4866

行号: 1045-9374-3086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302MAC2BHGM98

邮政编码: 527300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1. 定义与解释

#### 1.1 解释

1.1.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 / \_\_\_\_\_。

1.1.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 (4) 通用条件；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

### 2. 监理人义务

####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 2.1.1 施工准备阶段

2.1.1.1 配合业主对设计单位的施工图包括土建、水、电等文件图纸进行审查工作，并提出建议，为施工阶段做好准备工作。

2.1.2 施工阶段：按国家现行监理规范及相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

2.1.2.1 协助委托人与施工单位编写开工报告。

2.1.2.2 组织建立管理机构，协调施工各方面关系。

2.1.2.3 不定期总监主持工程监理会议，督促落实各项施工工作；参加委托人主持的工程会议，提出监理意见。

2.1.2.4 审核施工图，参与技术交底和施工图纸会审，寻找通过设计院挖潜节约投资的可能。

2.1.2.5 审查承包商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及临时工程的设计方案，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技术方案，提出改进意见，并检查督促实施。

2.1.2.6 要求和督促承包商健全质量保证体系，督促承包商严格按设计文件、规范标准和程序施工。

2.1.2.7 监理工程师必须经常巡视工地各个部位，发现问题，立即督促承包商改进，并检查其执行情况。

2.1.2.8 每道工序完毕，监理工程师必须及时检查验收，并做好隐蔽工程的验收签证。重要工序的施工（有可能危及周围或结构安全的施工等），必须进行旁站监理，控制工程质量。

2.1.2.9 督促施工单位完善工程施工测量，并进行抽查，保证施工及邻近建筑物安全。

2.1.2.10 审查材料及设备供应商的资质。

2.1.2.11 审查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对用于工程的材料出厂合格

证、化验（试验）报告等进行核定并存档。

2.1.2.12协助委托人组织由委托人自行采购材料、设备向承建商作移交检验的工作。

2.1.2.13审查施工图设计变更，对设计变更和技术洽商严格按有关各方约定的程序进行并提出监理意见报委托人。

2.1.2.14审查工程中出现的工程质量事故，分析事故责任，提出处理意见，督促承建商及时处理事故。

2.1.2.15督促承建商文明施工，健全安全生产防护措施，防止环境污染。

2.1.2.16编写监理阶段月报和最终总结；及时做好施工过程质量记录、竣工记录等、并进行分档归类工作。

2.1.2.17根据承建商提出的各阶段、部位工程的检验、验收及整体工程验收申请报告，组织初验，签署承建商的工程验收报告，参加委托人组织的最终验收。

2.1.2.18根据档案有关文件规定，督促并审查施工单位完成竣工资料整理，叫委托人归档。

2.1.2.19审查承建商的竣工结算。

2.1.2.20国家现行监理规范及相关规定的监理工作。

2.1.3保修阶段。

负责检查工程状况，鉴定质量问题责任，督促保修。

2.1.4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其它说明：①本项目所有的工程相关服务项目均委托监理人实施监理；②监理人应负责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区域、工作界面的协调及监督，确保项目施工质量等；③对预算实施、工程变更、工程项目质量、工程材料选用、工程项目操作规范、安全文明施工、按图施工等进行监督及审核。④积极配合甲方解决施工过程中所遇见问题，并积极提出解决方案。

2.1.5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 2.2.1 监理依据包括：

2.2.1.1国家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条款 及有关规定，主管部门批准的建设计划、规划、设计文件。

2.2.1.2委托人和勘察、设计、承建单位签订的合同或协议。

2.2.1.3经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承建单位签订的合同或协议。

2.2.1.3经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经图纸会审确定的修改设计通知书。

2.2.1.4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筑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

2.2.1.5当地现场预算和定额、取费标准和有关建设管理办法。

2.2.1.6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法规和通知等。

2.2.1.7委托人发出的指令及与本工程有关会议纪要和文件。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监理合同约定内容、现行国家现行监理规范及相关规定。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投标文件列明的人员变更需经过委托人及建设主管部门同意方可变更。

## 2.4 履行职责

2.4.1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同通用条件。

在涉及工程延期和（或）工程变更的，监理人均需委托人批准后才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2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经委托人批准。

##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每月10日前提供上月监理月报；会议记录及其它；约定的专项报告于认证会3日前提供；以上各项材料的份数均为一式三份。

## 2.6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本合同委托人不无偿提供房屋、设备等，均由监理人自行解决。

补充：若发包人因土地征用、拆迁原因造成工程工期延误，监理工期应按规定进行调整、延长；发包人不赔偿因土地征用、拆迁原因造成监理人任何经济损失，监理人不得追究发包人任何经济赔偿等索赔事项。

## 3. 委托人义务

### 3.1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

### 3.2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14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 4. 违约责任

###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 = 直接经济损失 × 正常工作酬金 ÷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1.2 因监理人原因或监理人监理不力，导致施工工期滞后，施工工期每滞后 1 天，支付赔偿金（按上述公式计算）；委托人已经委托监理人对工程项目进行监督，监理人没有履职尽责，造成委托人损失的，可依法依规追究监理人相关法律及经济等责任。

4.1.3 对于现场签证（含工程数量、单价等）、工程变更等未经过监理工程师审核即报送委托人，监理人应限期改正；以上情形累计出现 2 次的，从第 3 次开始须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500 元/次；违约金为总监理费的 30% 终止支付。（500 元这个数额，由监理费总额灵活而

定，如果监理费总额是3万元以下，那可以定300-500元/次，违约金为总监理费的30%终止支付；如果总额是3万元以上至10万元的，那可以定500元/次，违约金为总监理费的30%终止支付；如果总额是10万元以上的，那可以定1000元/次，违约金为总监理费的30%终止支付）

4.1.4 监理人根据合同约定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结算书（结算资料）进行审核，如最终由审定的结算金额较由监理人审定的结算金额的差值大于正负8%，则由监理人按下列计算方法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text{违约金} = [ ( (A - B) / B ) - 8\% ] \times C$$

其中：A-监理人审定的工程结算金额；

B-结算终审部门审定的工程结算金额；

C-监理合同酬金总额。

####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1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text{逾期付款利息} = \text{当期应付款总额} \times \text{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times \text{拖延支付天数}$$

### 5. 支付

#### 5.1 支付货币

币种为：人民币。

#### 5.2 支付酬金

正常工作酬金的申请支付：

工程验收合格后十天内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100%的监理费。

5.3 监理费合同价在此项目工程建安费招标控制价内不作调整（除设计变更和工程量签证）。发包人在《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建安费招标控制价中额外增加工程投资需监理的，由双方协商，支付监理费。

### 6.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

#### 6.1 生效

本合同生效条件：双方代表人在合同上签名并盖章时生效。

#### 6.2 变更

6.2.1 除不可抗力外，因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期限延长时，不支付附加工作酬金。

6.2.2 附加工作酬金按下列方法确定：不支付附加工作酬金。

6.2.3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正常工作酬金增加额=建筑安装工程费增加额×正常工作酬金÷预算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不作增加。

6.2.4 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的变化导致监理人的正常工作量减少时，按减少工作量的比例从协议书约定的正常工作酬金中扣减相同比例的酬金。

## 7. 争议解决

### 7.1 调解

本合同争议进行调解时，可提交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 7.2 仲裁或诉讼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2)种方式：

(1) 提请    /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8. 其他

8.1 检测费用（如有）：委托人支付。

8.2 咨询费用：/。

8.3 奖励：不适用。

8.4 保密：按通用条件执行。

8.5 著作权：按通用条件执行。

9. 补充条款：监理人协助委托人配合做好有关工程预结算手续，以便加快工程预结算的进度。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_\_\_\_\_ /

A-2 设计阶段：\_\_\_\_\_ /

A-3 保修阶段：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 及监理规范相关规定执行。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_\_\_\_\_ /

##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无

名称	数量	工作要求	提供时间
1. 工程技术人员	/	/	/
2. 辅助工作人员	/	/	/
3. 其他人员	/	/	/

###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有

名称	数量	面积	提供时间
1. 办公用房	1	15 m <sup>2</sup>	/
2. 生活用房	1	15 m <sup>2</sup>	/
3. 试验用房	无	/	/
4. 样品用房	无	/	/
5.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无		

###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备注
1. 工程立项文件	1	开工前	/
2.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1	开工前	/
3.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 相关合同	1	开工前	/
4. 施工许可文件	1	开工前	/
5. 其他文件	1	根据需要	/

###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无

名称	数量	型号与规格	提供时间
1. 通讯设备	/	/	/
2. 办公设备	/	/	/
3. 交通工具	/	/	/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	/	/